

##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2年4月16日，公司在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中对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薪酬情况进行了披露。经漳州市国资委考核确认，现将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及2019-2021年任期激励收入补充公告如下：

单元：万元

姓名	2021年度			2019-2021年任期激励收入	激励期任职时间
	应付薪酬	企业年金、补充医疗保险、住房公积金、基本养老保险及基本医疗保险的单位缴存部分	其他货币性收入		
林阿头	44.71	12.07	—	34.61	2019.01-2021.12
韩金鹏	42.15	11.62	—	31.18	2019.01-2021.12
林惠娟	42.15	11.27	—	13.59	2020.09-2021.12
杨智元	42.75	11.62	0.6	31.18	2019.01-2021.12
李勤	42.34	10.05	—	31.22	2019.01-2021.12
陈于设	42.34	11.60	—	31.22	2019.01-2021.12
高添金	42.15	11.62	—	26.46	2019.07-2021.12
林奋勉	10.56	2.15	—	1.64	2021.01-2021.03

除上述人员外，其他董事、监事2021年度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金额与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披露的一致。



---

特此公告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